

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文件

豫科〔2024〕42号

关于下达河南省二〇二四年科技发展计划的通知

各省辖市科技局，济源示范区管委会科技管理部门，各县（市）科技管理部门，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、国家高新区、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省直有关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“十四五”科技发展的总体思路，结合我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任务要求，现将《河南省二〇二四年科技发展计划》下达给你们，请按照计划项目目标，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工作。

附件：河南省二〇二四年科技发展计划



2024年3月22日

河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《河南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(市)科技局,省直有关部门,有关高校、科研院所,有关企业:

为规范河南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管理,提高项目实施效率,根据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驱动发展的意见》(豫政〔2016〕5号)精神,结合我省实际,我厅制定了《河南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》。现印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

河南省科学技术厅
2024年5月22日



河南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

2024年5月22日印发

